

证券代码：300030

证券简称：阳普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要求，并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》，董事会就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，作出以下专项意见：

2025年度，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白华先生、刘瑛女士、李璐女士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，其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7日